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

樓

承辦人：徐列智

電話：03-3322101#7472

電子信箱：vac@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9月9日

發文字號：桃教終字第1040067658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一(0067658A00_ATTCH7.pdf、0067658A00_ATTCH8.pdf、0067658A00_ATTCH6.pdf、0067658A00_ATTCH9.doc)

主旨：請貴校鼓勵視覺藝術領域教師於104年9月10日前，向本局申請參加「視覺形式美感教育實驗課程」種子教師共學社群，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教育部104年8月6日臺教師(一)字第1040107221號函(如附件1)、國立臺北教育大學104年8月4日北教大美術字第104211033號函(如附件2)及本局104年8月17日桃教終字第1040058128號函(如附件3)續辦。
- 二、本市轄屬中等學校視覺藝術教師參與各區基地大學種子教師共學社群之校數比率，列入教育部104年度統合視導項目，為推廣學校視覺藝術藝能及增進教學知能，請貴校踴躍鼓勵教師參與，另本市美術班學校務必指派教師參與，參與核章完妥之申請表(如附件4)，於104年9月10日前送至本局，俾利轉送北區美感教育大學基地(國北教大)辦理報名事宜(電子彩色掃描檔請先寄至承辦人信箱vac@ms.tyc.edu.t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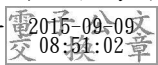
裝

三、另請貴校協助安排種子教師於104學年星期五下午為共同
不排課時間，以利參加共學社群活動，並給予種子教師公
差假及課務排代；相關費用(交通費、住宿費及代課鐘點費
等)，由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專案經費核支。

四、詳細事項請參閱前說明一函，相關事宜請洽國立臺北教育
大學北師美術館吳家祺先生，電話02-2736-0316，電子信
箱ontue.art@gmail.com。

正本：本市各市立國中〈不含秀才分校〉

副本：本局中等教育科



訂



線